（上接B271版）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因删减和新增部分条款，章程中原条款序号、援引条款序号按修订内容相应调整。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的内容为准，修订后形成的《公司章程》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公司章程》修订事项，并同意上述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变更登记备案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88456　证券简称：有研粉材　公告编号：2022-010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有研粉材）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各种存款、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本次现金管理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2021年1月26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51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0.62元，合计募集资金人民币318,6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4,664,220.14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3,935,779.86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3月12日全部到位，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1]13158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已分别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由于公司本次发行实际募集净额为人民币28,393.58万元，低于《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金额40,460.57万元。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公司对募投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了调整，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调整前募集资金拟投资额（万元）	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资额（元）	实施主体
1	有研粉末科技创新中心建设项目	10,753.65	10,753.65	107,536,500.00	粉末研究院
2	新建粉体材料基地建设项目	10,000.00	10,000.00	100,000,000.00	有研重冶
3	泰国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9,706.92	9,706.92	76,399,279.86	有研泰国
4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0.00	有研粉材
合计		40,460.57	40,460.57	283,935,779.86	

因考虑募投资金金额及项目建设进度，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在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净额的范围内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上述募投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再次调整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元）	调整前募集资金拟投资额（元）	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资额（元）	实施主体
1	有研粉末科技创新中心建设项目	10,753.65	107,536,500.00	86,866,579.86	粉末研究院
2	新建粉体材料基地建设项目	1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有研重冶
3	泰国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9,706.92	76,399,279.86	97,089,200.00	有研泰国
4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0.00	0.00	有研粉材
合计		40,460.57	283,935,779.86	283,935,779.86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投入需要一定周期且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公司的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使用，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

（二）投资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投资产品的发行主体应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投资 品品种应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各种存款、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且该等投资 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4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4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各种存款、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六、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本次现金管理方式是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各种存款、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该类投资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投资产品运作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门为现金投资产品事项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现金投资产品事项进行审计和监督；

4.公司财务部门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情况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谨慎操作，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6.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也有利于提高现金管理收益。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4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4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4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通过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涉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一）《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二）《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88456　证券简称：有研粉材　公告编号：2022-011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4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97,232,034.23元，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81,230,063.46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1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4元（含税）。截至 2021年 12月 31日，公司总股本103,66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4,878,4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30.63%，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 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阅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我们认为：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以及考虑公司2022年度经营规划，本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 4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88456　证券简称：有研粉材　公告编号：2022-012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以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业务，关联交易双方主要按照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平等自愿原则，交易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有研粉材）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计5,631,304.19万元，本次关联交易为向关联人租赁房屋、采购服务、销售商品、销售服务等。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对各关联方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了确认并对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进行了表决，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按照规定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该议案形成了书面审核意见：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需要，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在董事会上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公司2021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及2022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交易各方均遵循了自愿、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公允。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已就该议案形成了决议意见：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属公司与参股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以正常生产经营业务为基础，以招投标价格为定价依据，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

（二）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加大原因
房屋租赁	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906,368.52	42.11	302,122.84	733,338.91	54.20	
采购服务	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82,603.77			565,498.91	100.00	
	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0.00	0.00	0	3,539.82		
	国标（北京）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90,000.00		35,575.47	73,097.98		
	有利期刊（北京）有限公司	17,000.00			16,000.00		
	有研兴友科技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5,000.00		2,391.00	1,698.11		
	国联汽车动力电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		45,000.00	45,050.94		
	有研资源环境技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5,000.00			1,769.92		
	国合通用（青岛）测试评价有限公司	23,000.00			11,995.29		
采购设备	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0.00	0.00		390,024.78	100.00	
采购商品	有研金属复材技术有限公司	0.00			6,305.31		
	北京翠铂林有色金属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0.00			1,061.95		
	有研金属复材技术有限公司	0.00	0.00		296,213.32	36.24	
商标使用费	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4,245.28	100.00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合计		1,498,972.29		385,089.31	2,149,840.52		
销售商品	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480,000.00	0.02	128,097.35	1,059,066.39	0.13	
	有研金属复材技术有限公司	220,000.00		84,955.5	692,920.36		
	有研资源环境技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0.00			9,977.88		
	国标（北京）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500.00			398.23		
	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13,274.34	0.00	
销售服务	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	0.00		491,886.78	0.04	
	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400,000.00	0.10	462,240	1,041,384.97	0.04	
	有研金属复材技术有限公司	564,916.40	0.02	158,949.84	850,000.00	0.05	
代收代付	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	64.08	60,000.00	176,764.99	84.38	
	有研金属复材技术有限公司	226,915.50	55.34	176,915.5	1,537,607.80	13.8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合计		4,132,331.90		1,071,158.19	5,873,281.74		
合计		5,631,304.19			8,023,122.26		

注：1.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公式的分母为公司2021年同类业务实际发生额；

2.2022年度预计金额未经审计，2021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已经审计；

3. 除控股股东外，原持股5%以上关联股东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降低持股比例，不再为公司关联人。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金额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原因
房屋租赁	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57,174.30	733,338.91	
	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990,825.72	990,825.72	
采购服务	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0.00	565,498.91	多年累计NC系统服务费用
	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539.82	
	国标（北京）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245,000.00	73,097.98	
	有利期刊（北京）有限公司	30,000.00	16,000.00	
	有研兴友科技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1,698.11	
	国联汽车动力电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45,050.94	
	有研资源环境技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1,769.92	
	国合通用（青岛）测试评价有限公司		11,995.29	
	国合通用测试评价认证股份公司	20,000.00		
采购设备	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90,024.78	视频设备
代收费用	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0.00		
	有研金属复材技术有限公司	296,213.31	296,213.32	
	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有研金属复材技术有限公司		6,305.31	
	北京翠铂林有色金属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1,061.95	
商标使用费	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4,245.28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合计		2,399,213.33	3,140,666.24	
销售商品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	10,940,649.22	8,997,629.09	
	河北博深贸易有限公司	6,495,100.85	5,968,734.46	
	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158,017.72	1,059,066.39	
	北京翠铂林有色金属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30,000.00		
	有研金属复材技术有限公司	127,433.63	692,920.36	
	有研资源环境技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9,977.88	
	国标（北京）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398.23	
	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3,274.34	
	重庆银河铸锻有限责任公司	1,327,433.63	212,035.40	
销售服务	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0.00	491,886.78	
	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0.00	1,041,384.97	
	有研金属复材技术有限公司	1,600,000.00	850,000.00	
代收代付	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76,764.99	
	有研金属复材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37,607.80	
	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2,139.1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合计		25,188,635.05	21,073,819.85	
合计		27,587,848.38	24,214,486.09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3年3月20日
注册资本	300,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300,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赵晓晨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新外大街2号
主要股东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营业务	有色金属新材料、工艺、工程技术研发、服务，以及相关产品生产与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	2021年度/年末总资产为1,346,921万元，净资产1,017,882万元，营业收入2,015,852万元，净利润67,194万元（未审数据）
关联关系	控股股东

2、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年01月11日
注册资本	25,836.57万元
实收资本	25,836.57万元
法定代表人	米结军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	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兴科东大街11号
主要股东	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	工程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等
主要财务数据	非上市公司，未取得其2021年度财务数据
关联关系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3、有研金属复材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有研金属复材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9年09月19日
注册资本	12,000万
实收资本	12,000万
法定代表人	樊建中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	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兴科东大街11号
主要股东	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	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等
主要财务数据	非上市公司，未取得其2021年度财务数据
关联关系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4、有利期刊（北京）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有利期刊出版（北京）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10月16日
注册资本	196.08万元
实收资本	196.08万元
法定代表人	钱凡红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	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号23号楼1层106号和107号
主要股东	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协会
主营业务	期刊出版；技术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等
主要财务数据	非上市公司，未取得其2021年度财务数据
关联关系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5、国合通用测试评价认证股份公司

企业名称	国合通用测试评价认证股份公司
成立时间	2017年08月17日
注册资本	77,770万元
实收资本	77,77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彦利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注册地	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兴科东大街11号
主要股东	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嘉兴新华武岳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国新双百壹号(杭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	技术检测；环境监测；质检技术服务；分析检测技术培训等
主要财务数据	非上市公司，未取得其2021年度财务数据
关联关系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6、有研资源环境技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有研资源环境技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9年06月26日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晋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	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兴科东大街11号
主要股东	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	环境科学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有色金属选冶技术开发与研究等
主要财务数据	非上市公司，未取得其2021年度财务数据
关联关系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7、有研兴友科技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有研兴友科技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3年5月8日
注册资本	5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沈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	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号
主要股东	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	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物业管理；
主要财务数据	非上市公司，未取得其2021年度财务数据
关联关系	有研集团持股100%

8、国联汽车动力电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名称	国联汽车动力电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4年9月12日
注册资本	93,000万元
实收资本	93,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熊柏青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	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兴科东大街11号
主要股东	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华鼎新动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等
主营业务	动力电池材料、系统制造；技术检测
主要财务数据	非上市公司，未取得其2021年度财务数据
关联关系	有研集团持股29.03%

9、厦门火炬特种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厦门火炬特种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2年01月08日
注册资本	2,669.45万元
实收资本	2,669.45万元
法定代表人	卢晓军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地	厦门火炬高新区同岛湖路327号、329号、331号
主要股东	有研金属复材技术有限公司、厦门火炬集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東埔寨锦兴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	有色金属合金制造；金属及金属矿批发等
主要财务数据	非上市公司，未取得其2021年度财务数据
关联关系	有研金属复材技术有限公司持有其68.48%的股权

10、国标（北京）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国标（北京）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年07月25日
注册资本	4,680万元
实收资本	4,68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赵春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	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兴科东大街11号
主要股东	国合通用测试评价认证股份公司
主营业务	金属材料及金属制品产品认证服务；质检技术服务；环境监测等
主要财务数据	非上市公司，未取得其2021年度财务数据
关联关系	国合通用测试评价认证股份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11、北京翠铂林有色金属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北京翠铂林有色金属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88年04月07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庞欣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	北京市昌平区超前路33号1幢1层01
主要股东	有研亿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	有色金属加工技术咨询；技术开发、转让等
主要财务数据	非上市公司，未取得其2021年度财务数据
关联关系	有研亿金新材料有限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12、国合通用（青岛）测试评价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国合通用（青岛）测试评价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年5月18日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继东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四流南路80号乙【28】C1-E-20
主要股东	国合通用测试评价认证股份公司
主营业务	检验检测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	非上市公司，未取得其2021年度财务数据
关联关系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3、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1年12月28日
注册资本	13,303.0241万元
实收资本	13,303.0241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杨海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地	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号
主要股东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稀有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	稀土材料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	非上市公司，未取得其2021年度财务数据
关联关系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的关联公司履约能力强，历年来均未发生向公司支付款项形成坏账的情况，根据经验经综合分析，未来也没有形成坏账的可能性。新增的关联方，具备相关业务的资质与能力，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相关协议，具有履约保障能力。

三、日常管理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向关联方租赁房屋、采购服务、销售公司产品、提供加工服务等，关联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并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签订相关交易合同。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将根据《民法典》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实际需要，与关联方就上述关联交易签订具体的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上述预计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性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预计关联交易公司主要按照市场价格定价；如无市场价，按成本加成定价；如无市场价，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定价的，则经双方协商定价。交易属于关联方日常经营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来源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未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有研粉材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二）《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三）《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88456　证券简称：有研粉材　公告编号：2022-013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作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均为一年。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1年年度